

##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国庆主持，应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名。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要求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确认报告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晶合集

成 2024 年年度报告》和《晶合集成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 2024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政策施行情况和行业经济复苏状态，同意公司审慎预测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目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24 年持续健全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有效执行，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严格履行了分红决策程序，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对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做出的合理预计，交易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定价以同类交易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执行按照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要求进行管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监事杨国庆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公司监事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